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如下：

1、对外投资事项一：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9,559.62 万元与非关联法人保利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共同出资设立哈密市保利桑迪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对外投资事项二：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与非关联法人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宜昌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3、对外投资事项三：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16,150 万元与非关联法人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宜昌桑德经发环保有限公司；

4、对外投资事项四：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与非关联法人哈尔滨亚泰矿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共同出资设立黑龙江省桑德环保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5、对外投资事项五：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与非关联法人安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在安徽省淮南市共同出资设立安徽启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6、对外投资事项六：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天津）再生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实施邵阳市年产 10 万吨再生塑料深加工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0,378.55 万元），决定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在湖南省邵阳市出资设立湖南桑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对外投资事项七：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决定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与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共同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81,423.9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5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90%。

二、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需履行的程序: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所进行的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性质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视本次对外投资进展及投资主体从事具体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事项一

为实施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与非关联法人保利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新能源”)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公司企业名称拟定为“哈密市保利桑迪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桑迪”),保利桑迪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21.8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9,559.62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保利新能源出资人民币 1,062.18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

2、对外投资事项二

为实施湖北省宜昌市临江溪污水处理厂改扩建 PPP 项目,公司决定与非关联法人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城投”)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公司企业名称拟定为“宜昌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桑德”),宜昌桑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宜昌城投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

3、对外投资事项三

为实施宜昌市夷陵区生态环保 PPP 项目公司,公司决定与非关联法人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夷陵经发”)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公司企业名称拟定为“宜昌桑德经发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经发”),桑德经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6,1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5%;夷陵经发出资人民币 8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

4、对外投资事项四

为实施哈尔滨市城市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及环卫一体化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新环卫”）决定与非关联法人哈尔滨亚泰矿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再生”）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定为“黑龙江省桑德环保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科技”），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桑德新环卫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0%；亚泰再生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0%。

5、对外投资事项五

为在安徽省淮南市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社区服务、再生资源回收、物流供应链、广告等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新环卫决定与非关联法人安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华联”）在安徽省淮南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名称拟定为“安徽启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华物联”），启华物联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桑德新环卫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80%，安徽华联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0%。

6、对外投资事项六

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天津）再生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再生”）决定出资人民币 40,378.55 万元投资建设邵阳市年产 10 万吨再生塑料深加工项目，为实施该项目，桑德再生决定在湖南省邵阳市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企业名称拟定为“湖南桑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新材料”），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桑德再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7、对外投资事项七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咸宁市温泉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升级改造和二期新建工程 PPP 项目所需，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水务”）决定对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甘源”）进行增资扩股，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000,000 元增资至人民币 37,000,001 元，桑德水务对其增资 24,000,000 元，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对其增资 1 元，本次增资扩股后，咸宁甘源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7,000,001 元，其中，桑德水务占其注册资本的 99.9999%；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占其注册资本的 0.0001%。

8、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

保利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哈尔滨亚泰矿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安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在安徽省淮南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湖南省邵阳市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实施再生塑料深加工制品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系投资环保项目法人主体，以开展环保项目投资及环保项目开发、建设等，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其他有权机构审批，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上述子公司的设立的相关工商登记事宜，并视设立进展及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对外投资事项一系公司与保利新能源共同投资设立合资企业，交易对方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保利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69637355XP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216

法定代表人：滕爱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活动房屋；水污染治理；产品设计；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组装太阳能设备；进行变频器（油田自动化控制系统、低压配电控制柜）、太阳能户用系统、便携式太阳能野营灯、太阳能路灯、风力发电系统、其他太阳能产品、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及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深圳深远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保利新能源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2、对外投资事项二系公司与宜昌城投共同投资设立合资企业，交易对方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7446320786

公司住所：宜昌市沿江大道189号

法定代表人：胡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2年10月10日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与资本运营；土地收储；房地产开发经营（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得向社会公众销售理财类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宜昌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宜昌城投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3、对外投资事项三系公司与夷陵经发共同投资设立合资企业，交易对方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6066117527R

公司住所：宜昌市夷陵区发展大道111号

法定代表人：陈传琴

注册资本：人民币86,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3年4月7日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土地开发及国有、集体资产的经营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公用设施的建设运营；政府公共资源的管理；对房地产业、工业、商业、矿业、建设项目的投资。

股权结构：宜昌市夷陵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持有其93%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夷陵经发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4、对外投资事项四系桑德新环卫与亚泰再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企业，交易双方情况介绍如下：

(1) 公司名称：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3063276205

公司住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环宇路 3 号 1 号楼 2305 室

法定代表人：胡新灵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13 日

经营范围：环卫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清洁服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公关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道路货运代理；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服装鞋帽、五金交电、日用杂货；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租赁环卫专用设备；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桑德新环卫 100%的股份，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公司名称：哈尔滨亚泰矿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84070040884P

公司住所：哈尔滨牛家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刘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19日

经营范围： 废旧物品收购销售；铁矿粉、钢材销售；废料加工；场地租赁。

股权结构： 中亚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70%股权，刘杰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桑德新环卫与亚泰再生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5、对外投资事项五系桑德新环卫与安徽华联共同投资设立合资企业，交易双方情况介绍如下：

(1) 公司名称： 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简介同上）

(2) 公司名称： 安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150244772Q

公司住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龙湖中路

法定代表人： 张文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566.7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7月17日

经营范围：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烟酒、副食品、交电、五金电料、装璜材料、文体办公用品、家具、彩扩、金银饰品、珠宝玉器、机械、建材、工矿配件、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农副产品购销（不含粮食），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开发与设计，广告制作与发布，家电安装、维修，普通货运，保健食品经营，宾馆住宿（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租赁，进出口贸易，装饰装修，婚庆策划，验光配镜，仓储服务（不含危险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75.17%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桑德新环卫与安徽华联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6、对外投资事项六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再生设立全资子公司湖桑德新材料，不涉及到交易对方。桑德再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桑德（天津）再生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M51538

公司住所： 天津自贸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50

室-398

法定代表人：胡新灵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6 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环保行业进行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研发及销售；民用废品回收；环保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及制品的销售；塑料及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桑德再生 100%的股份，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对外投资事项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水务与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对咸宁甘源进行增资扩股。交易双方情况介绍如下：

（1）公司名称：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399470070L

公司住所：北京市通州区环宇路 3 号 1 号楼 5 层

法定代表人：骆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22 日

经营范围：饮用水供水服务；工程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工程勘察设计；污水处理；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饮用水供水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启迪水务 100%的股份，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公司名称：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21200058121606C

公司住所：咸宁市淦河大道39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华

举办单位：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启迪水务与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及其举办单位之间不存在关联

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之约定。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事项一

(1) 出资方式：公司与保利新能源共同对外投资设立保利桑迪时，双方约定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保利桑迪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哈密市保利桑迪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生态能源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农产品初加工服务，电力生产及销售，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饲料加工，热电基础设施建设、生物质热电联产，热力、热水、蒸汽、电量的生产及销售，薪柴批发销售、蒸汽锅炉、热水炉改造，货物道路运输（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21.8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9,559.62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保利新能源出资人民币 1,062.18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

2、对外投资事项二

(1) 出资方式：公司与宜昌城投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宜昌桑德时，双方约定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宜昌桑德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宜昌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负责 PPP 项目协议项下的建设、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业务（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宜昌城投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

3、对外投资事项三

(1) 出资方式：公司与夷陵经发共同对外投资设立桑德经发时，双方约定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桑德经发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宜昌桑德经发环保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管网项目、垃圾处理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6,1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5%；夷陵经发出资人民币 8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

4、对外投资事项四

(1) 出资方式：桑德新环卫与亚泰再生共同对外投资设立桑德科技时，双方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桑德科技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黑龙江省桑德环保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环卫项目投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环境保护技术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自主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货物配送、道路货运代理、物流方案设计和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塑料制品批发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营销策划；环卫设施设备销售和租赁；汽车销售和租赁；物业管理、房产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垃圾分类；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桑德新环卫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0%；亚泰再生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0%。

5、对外投资事项五

(1) 出资方式：桑德新环卫与安徽华联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启华物联时，双方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启华物联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安徽启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环境保护技术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自主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货物配送、道路货运代理、物流方案设计和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塑料制品批发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营销策划；环卫设施设备销售和租赁；汽车销售和租赁；物业管理、房产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垃圾分类；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桑德新环卫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占

其注册资本的 80%，安徽华联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0%。

6、对外投资事项六

(1) 出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再生对外投资设立桑德新材料时，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桑德新材料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拟定为“湖南桑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②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造粒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原辅材料、塑料化工（不含易燃易爆和剧毒产品）；环保设备、机械配件生产与销售；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仓储（危险品除外）；普通货物运输；以自有资金对塑业行业进行投资（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③股权结构：桑德再生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3) 邵阳市年产 10 万吨再生塑料深加工项目介绍

邵阳市 10 万吨再生塑料深加工项目位于湖南省邵阳桑德循环经济产业园内，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 50 亩，构筑物面积约 35200 平方米；项目关键技术装备拟引进国外先进的智能化分选生产线、造料机、注塑机等，其他采用国内成熟设备，并配套完善的环保系统。该项目总投资 40,378.5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5,806.78 万元，流动资金 14,330.18 万元；销售市场定位在环保塑料的成型市场，同时开发改性塑料市场和再生料贸易市场，项目一期目标为 3 万吨/年，二期目标为 7 万吨/年。

桑德再生投资上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属于国家大力支持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在公司内部形成协同共享、闭环循环的资源流动模式，延伸业务产业链，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7、对外投资事项七

(1) 出资方式：启迪水务和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共同对咸宁甘源进行增资扩股时，双方均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出资。

(2) 标的公司咸宁甘源的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00798770644U

公司住所：咸宁经济开发区温泉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胡赤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年4月6日

经营范围：市政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生产、销售；环保项目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 本次增资前，咸宁甘源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13,000,000	货币	100%

本次增资后，咸宁甘源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37,000,000	货币	99.9999%
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1	货币	0.0001%
合计	37,000,001		100%

(4) 咸宁甘源主要负责实施湖北省咸宁市温泉污水处理厂项目，该项目一期日处理污水3万吨，2008年6月1日开始商业运营，出水水质一级B；目前咸宁甘源拟在一期项目基础上进行提标升级改造和二期新建，出水水质一级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咸宁甘源资产总额38,460,465.83元，负债总额24,563,336.26元，净资产13,897,129.57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992,205.17元，净利润473,809.93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咸宁甘源资产总额55,061,734.42元，负债总额40,852,488.4元，净资产14,209,246.02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486,034.21元，净利润312,116.45元。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对外投资事项一

公司与保利新能源就设立合资公司事宜签署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合作投资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保利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乙方：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建设十三师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预估总投资为30,348万元（不含热力管网投资），按照核准要求，自有项目资金占比为35%，即10,621.8万元，双方出资比例为：甲方10%，即1062.18万元，乙方90%，即9559.62万元。

2、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①甲乙双方共同协助、督促合资项目公司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取得项目建设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等合规合法手续。

②乙方为项目管理方，代表甲乙双方执行本项目运营工作，对合资项目公司管理团队绩效有考核权。

③甲方主要为项目的建设经营提供内外部支持，为项目顺利执行提供社会资源等支持，参与决策重大事项。

④合资项目公司管理：合资期间，项目公司总经理由乙方派驻，甲方可视情况派驻一名副总经理，负责协助总经理协调外部工作。

3、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即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二）对外投资事项二

公司与宜昌城投就设立合资公司事宜签署了《项目公司合资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甲方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

2、经营范围：负责 PPP 项目协议项下的建设、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业务，包括：生活污水的处理；污水厂、泵站的建设和管理。

3、组织机构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董事一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乙方委派董事二名，其中董事长一名，董事一名。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4、本协议报审批机关和市政府批准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正式签订生效。

（三）对外投资事项三

公司与夷陵经发就设立合资公司签署了《宜昌市夷陵区生态环保 PPP 项目合资合作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为顺利实施宜昌市夷陵区生态环保 PPP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工作，甲乙双方

根据《公司法》和国家的其他法律法规，以及夷陵区人民政府的相关审批文件，同意在湖北省夷陵区注册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17,000 万元，其中甲方出资人民币 850 万元，占 5%的股权；乙方出资人民币 16,150 万元，占 95%的股权。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尽快办理项目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事宜。

2、项目公司的经营范围：项目范围内的污水处理及管网项目、垃圾处理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暂定经营范围，经营范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

3、组织机构

项目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项目公司的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行使职权。项目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 5 人组成，董事由股东委派，其中甲方委派 1 名董事，乙方委派 4 名董事，董事长从乙方委派的董事中选举产生。董事长任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

4、违约责任：在本合同生效后，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所涉及的权益转让给第三方。任何一方出现违约，按照给对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实际数额向对方进行赔偿。

（四）对外投资事项四

桑德新环卫与亚泰再生就设立合资公司事宜签署了《合资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哈尔滨亚泰矿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公司的概况

（1）甲乙双方作为发起人，共同筹资设立黑龙江省桑德环保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项目公司拟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甲方以人民币现金的形式出资 300 万元，占公司 60%的股权，乙方以人民币现金的形式出资 200 万元，占公司 40%的股权。

（3）项目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卫项目投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环境保护技术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自主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货物配送、道路货运代理、物流方案设计和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塑料制品批发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营销策划；环卫设施设备销售和租赁；汽车销售和租赁；物业管理、房产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垃圾分类；道路

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组织结构

（1）项目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项目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重大事项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通过方可实施。

（2）项目公司设立董事会，其成员为 5 人，甲方委派 3 人，乙方委派 2 人。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乙方委派的董事担任。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

3、违约责任

协议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额时，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其他方支付出资额的 5% 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的，其他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4、协议的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各自权力机构批准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事项五

桑德新环卫与安徽华联就设立合资公司事宜签署了《合资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1、拟设立项目公司情况

（1）申请设立的项目公司名称拟定为“安徽启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名称以项目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经营范围：环境保护技术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货物配送、道路货运代理、物流方案设计和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塑料制品批发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营销策划；环卫设施设备销售和租赁；汽车销售和租赁；物业管理、房产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垃圾分类；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注册资本及认缴金额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甲方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400 万元，占公司 80% 的股权；乙方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100 万元，占项目公司 20% 的股权。双方认缴的注册资本金，在公司设立登记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到位。

3、组织机构

项目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项目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项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重大事项必须经股东一致同意通过方可实施；项目公司设立董事会，其成员为3人，甲方委派2人，乙方委派1人。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甲方提名。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决议应一致同意。

4、协议的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各自权力机构批准之日起生效。

（六）对外投资事项六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独资公司，无投资协议。

（七）对外投资事项七

启迪水务与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就共同对咸宁甘源进行增资扩股事宜签署了《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乙方：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1、乙方已对咸宁甘源实缴出资1300万元。本协议签订后2日内，乙方对咸宁甘源增资2400万元，甲方对咸宁甘源增资1元，本次增资扩股后咸宁甘源注册资本为37,000,001元。双方约定乙方在咸宁甘源的出资比例为99.9999%，甲方在出资比例为0.0001%。

2、经营业务范围：市政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生产、销售；环保项目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公司治理

（1）增资后，甲方与乙方共同成为公司的股东、组成股东会，股东会是咸宁甘源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2）增资后，咸宁甘源设董事会，董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甲方推荐1人，乙方推荐2人。董事每届任期三年。咸宁甘源设董事长，由董事会在乙方推荐的董事人选中选举产生，董事长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3）增资后，咸宁甘源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由甲乙双方各推荐1名监事，另外一名监事由职代会推荐，监事长由监事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

（4）咸宁甘源设总经理1名，由乙方推荐，董事会聘任；咸宁甘源设常务副总经理1名，由乙方推荐，董事会聘任；公司设副经理1名，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任；咸宁甘源设财务负责人1名，由乙方推荐、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4、特别约定

甲方在咸宁甘源的认缴与实缴出资为1元，出资比例不足0.0001%，为了便于登记约定出资比例为0.0001%。甲方不在咸宁甘源享有任何股东收益权，但享有委派人事权及重大事项否决权。

5、争议解决

对于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果自争议发生之日起30天内，双方无法达成解决方案，则任何一方均可向咸宁甘源注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在此期间，各方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各项义务，但属涉及争议的义务或事项除外。

6、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起生效，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所涉控股子公司将具体负责当地环保项目投资及开发、建设、运营等相关业务；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方向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支持发展的行业，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视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及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保利新能源签订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合作投资协议》；
 - 3、公司与宜昌城投签订的《项目公司合资协议》；
 - 4、公司与夷陵经发签订的《宜昌市夷陵区生态环保PPP项目合资合作协议》；
 - 5、桑德新环卫与亚泰再生签订的《合资协议》；
 - 6、桑德新环卫与安徽华联签订的《合资协议》；
 - 7、启迪水务与咸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咸宁桑德甘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